

湖州市总工会开发区综合服务中心一期（职 工中专）校园文化设计装修安装项目

（湖财采确【2022】2750号、2755号）

合

同

项目编号：ZJZX-HZZGH-2022003

采购人：湖州市总工会

供应商：浙江路友广告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8月

湖财采确：【2022】2750号

招标文件编号：ZJZX-HZZGH-2022003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供需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供需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采购人在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应付给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供应商根据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货物、质量保证书和其他技术资料及技术参数；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供应商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装卸、安装、保险以及其他的义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1.5 “采购人”系指具体使用货物和接受服务的使用单位；

1.6 “供应商”系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采购项目货物和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公司、企业或实体；

1.7 “财政审批编号”系指市财政局审批编号。

2.合同项目与内容

湖州市总工会开发区综合服务中心一期（职工中专）校园文化设计装修安装项目

序号	内容	区域	规格	材质	单位	面积	单价（元）	金额（元）
1	石头刻字	室外		雕刻上油漆	块	5	1800	9000
	工匠大道 宣传栏		3.2 米一个	不锈钢烤漆、压杆、混凝土预埋	m	9.6	1230	11808
	人物雕塑（玻璃纤维）		刻字半身墨子	玻璃纤维	套	1	4800	4800
	匠心小品		2840mm*1600mm	精致不锈钢烤漆	套	4.544	1920	8724.48
	一训三风	一楼	6500mm*2700mm	底 1cm 雪弗板 +3mm 的水晶板，字 8mm+3mm 水晶板过 UV	m ²	17.55	1120	19656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400mm*860mm		m ²	2.924	1120	3274.88
	独具匠心		5400mm*8200mm		m ²	4.43	1120	4961.6
	在湖州看见美丽中国		3700mm*1700mm		m ²	6.29	1120	7044.8
2	兴教育之路 探科技之路（走廊）	二楼	2583mm*1200mm		m ²	3.1	1120	3472

	过道)							
	工匠精神(拐角)		4500mm*1370mm		m ²	6.165	1120	6904.8
	壁挂式宣传栏		2800mm*1370mm		m ²	7.34	1120	8220.8
			2730mm*1280mm					
			1200mm*2000mm *2块		磁性白板	块	2	285
	书山有路勤为径 开放学习区	1500mm*1000mm	底1cm雪弗板+3mm的水晶板,字	m ²	1.5	1120	1680	
	学生作品展示区	2770mm*1500mm	8mm+3mm水晶板过UV	m ²	4.155	1120	4653.6	
		1200mm*2000mm	磁性白板	块	1	285	285	
3	国学经典(走廊过道)	三楼	3360mm*1100mm	底1cm雪弗板+3mm的水晶板,字	m ²	3.696	1120	4139.52
	弘扬工匠精神		3160mm*1100mm		m ²	3.476	1120	3893.12
	入室则静 开放学习区		3240mm*1100mm		m ²	3.564	1120	3991.68
			4637mm*1132mm		m ²	5.25	1120	5880
	三楼实训室 7S管理		8000mm*2780mm	墙面格栅板装饰	m ²	22.24	375	8340
4	儒学五常(拐角)	四楼	3610mm*1000mm	底1cm雪弗板+3mm的水晶板,字	m ²	3.61	1120	4043.2
	多功能报告厅门外		3210mm*1200mm		m ²	11.09	1120	12420.8
			4690mm*1000mm					
	弘扬劳模精神(走廊过道)		2580mm*1000mm		m ²	4.34	1120	4860.8
会议室党建	3894mm*1200mm	板过UV	m ²	9.633	1120	10788.96		
4000mm*1240mm								
5	文明礼仪规范		3760mm*1000mm		m ²	3.76	1120	4211.2
6	教育部中职学生守责	寝室	600mm*900mm/6块	KT板包灰边	块	6	50	300
	壁挂式宣传栏	寝室	2500mm*1480mm	底1cm雪弗板+3mm的水晶板,字	m ²	7.48	1120	8377.6
			2330mm*1620mm					
		1200mm*2000mm *2块	磁性白板	块	2	285	570	

	食堂文化	食堂	600mm*900mm/ 9 块	KT 板包灰边	块	9	50	450
7	7S 管理	教学楼 门厅、2 楼、3 楼和 4 楼实训 教室	600mm*900mm/ 块	5mm 厚的 PS 板 UV	块	32	180	5760
8	经典国学	图书馆	600mm*900mm/ 块	5mm 厚的 PS 板 UV	块	4	180	720
9	经典文化长廊、 科技长廊, 艺术 长廊	2 楼、3 楼、4 楼过道	600mm*900mm/ 块	5mm 厚的 PS 板 UV	块	35	180	6300
10	校史馆	1 楼门 厅教室	4400mm*2900m m 2430mm*810m m 2530mm*1080m m 4530mm*2900m m	底 1cm 雪弗板 +3mm 的水晶 板, 字 8mm+3mm 水晶 板过 UV	m ²	30.6	1120	34272
			2900mm*420*5 块	墙面格栅板装 饰	m ²	6.09	375	2283.75
			800mm*2400mm*5 套	顶部软膜灯箱	m ²	9.6	450	4320
			9600mm*7500mm	金属格栅板吊 顶	m ²	72	260	18720
			4800mm*2400mm* 1000	中岛展示柜 (木头本色的 烤漆板)	m ²	14.4	1300	18720
11	班级教室牌		180mm*118mm	3mm 厚的亚克 力 UV	块	15	55	825
12	科室牌		380mm*150mm	8mm+3mm 厚的 亚克力雕刻 UV	块	59	135	7965
13	楼栋牌		500mm*48mm	不锈钢+UV	块	3	480	1440
	小计							268648.59
14	税金						6%	16118.9154
	合计							284767.51
原投标价是 260336 元 (含税 14736 元), 现根据实际场地重新设计价为 284767.51 元 (含税 16118.9 元) 最终结算价: 贰拾陆万零叁佰叁拾陆元整 (260336 元)。								

3.交货时间与服务地点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和安装；

交货地点：湖州职工中等专业学校（七里亭新校区）

4.签署合同的要求

4.1、供应商的校园文化设计方案得到业主认同后作为合同的附件 2。

4.2、供应商必须按照响应文件和询标过程中承诺的条款以及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3、所签订的合同，内容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4、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责任；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内的规格型号、数量、详细技术参数作为合同的附件 1，同时作为验收的依据。

4.5、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4.6、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 2 份送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5.技术规范

本合同执行国家及本省、市现行项目实施及验收规范及有关条例、实施办法等。

提供和交付的服务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相一致。

6.知识产权

供应商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及货物均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诉讼。若出现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的情况，由供应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赔偿责任，与采购人无涉，同时乙方应负责消除甲方拥有并使用乙方交付的货物等所存在的全部法律障碍，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7.付款方式：

▲在疫情期间，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资金支持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20】3号）要求，制定如下付款方式，

（1）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生效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7 日内支付预付款，也即合同总金额的 40%，即壹拾万肆仟壹佰叁拾肆元肆角（104134.40 元）。

(2) 采购金额剩余款项于采购项目履行完毕并经过采购人书面确认后 7 日内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

采购人应自收到供应商开具的发票后 7 日内将上述相关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由供应商签订合同代表手抄并签字，手写文字上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确认，不需支付预付款。（由供应商签订合同代表手抄并签字，手写文字上加盖供应商公章）

8.支付：支付应使用人民币；

供应商指定账户如下：

开户名：浙江路友广告有限公司

开户行：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月城支行

账号：800025696001428

9.技术服务

供应商应负责安排采购人相关人员进行操作、维修的培训。具体时间及培训内容在投标时由供应商提出建议。

10.售后服务及承诺

10.1 供应商应明确承诺售后服务各项内容和措施，提供详细的服务地点、联系人、电话等有关资料；

10.2 服务期：详见招标文件要求。在服务期内，因服务质量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11.履约保证及后续服务

11.1 本项目的履约保证金（质保金）为中标金额的 2.5%；期限为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内若无质量问题则全额（无息）退还质保金。

履约保证金（质保金）形式为：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质保期约定为：3.5年。

11.2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标准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11.3 如采购人检查发现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标准要求，供应商应立即进行整改，直到符合要求为止。采购人可根据考核标准中扣除供应商因检查不合格而应该扣罚的款项（扣罚款项在签订合同时明确）。

11.4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人员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数额，供应商应当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2日内予以补足，采购人有权按照缺岗天数及缺岗人数扣除相应的履约保证金（质保金）。

11.5 由于供应商服务人员原因在服务工作中给采购人的设施、材料造成损失，供应商应负责赔偿。

11.6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2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如乙方未在2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11.7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出现的日常维修、维护及保养（润滑剂、润滑油、机油、清理积碳、滤网更换、风机清理等耗材）服务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1.8 供应商应对供应商人员以及第三方全权负责（如应投保第三者责任险），在供应商的责任区内由于供应商原因导致自己员工或第三方的事故由供应商负责，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1.9 在承包期内，供应商所有人员的事故由供应商自行全权负责，与采购人无涉。

11.10 供应商承诺须按《劳动合同法》和政府有关各部门规定为全体服务人员交纳所有相关的社会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供应商对此全权负责。

12.违约责任

12.1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采购人向供应商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12.2 采购人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采购人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

分之五向供应商支付违约金。

12.3 供应商不按约定提供服务的，每日向采购人支付千分之六违约金。逾期提供服务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的，采购人可解除本合同，且有权与其他供应商签订装修安装合同。供应商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采购人解除合同的，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采购人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供应商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2.4 如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或与服务相关的物品存在知识产权纠纷而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在采购人发函要求解决相关知识产权问题后 15 日内仍未解决的，则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的履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3.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9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若协商后决定解除本合同的，由双方代表签订书面合同，且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14. 争议解决

14.1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过协商仍不能解决，双方选择通过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 (1) 将争端提交湖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直接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4.2 仲裁费用或诉讼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4.3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5.转让或分包

15.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供应商提供，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15.2 除非得到采购人的书面同意后，供应商可以将其中部分依法分包给他人供应和实施，否则采购人有绝对权力阻止分包。虽然采购人之前未有阻止分包，只要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采购人仍有权在任何时候拒绝任何分包人，有权要求任何分包人脱离本货

物的供应和服务，并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15.3 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分包不能减轻供应商承担的责任，供应商仍须将分包人的任何行动、错误或疏忽当作是自己完成的并负全责；

15.4 在任何分包合同中，须注明分包人按分包合同的范围履行，在供应商按本合同的履行终止时（不论任何原因），亦同时一并终止；

15.5 如有转让和未经采购人同意的分包行为，采购人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16.适用法律

合同适用法律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浙江省有关条例等。

17.合同生效及其他

17.1 本合同经双方法人及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生效；

17.2 采购人同意供应商施工的设计稿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7.3 招标文件、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的补充协议等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7.4 本合同一式肆份，供应商、采购人各执贰份。

采购人： 湖州市总工会
法定代表人或
受委托人（签字）：
地 址：湖州市龙溪北路
邮 编：313000
电 话： 0572-2662523
传 真： 0572-2662523
开户银行：湖州市工行营业部
账 号：1205210009064013151

签字日期：2022.8.5

供应商：浙江路友广告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受委托人（签字）：
地 址：湖州市金城广场11楼
邮 编：313000
电 话：0572-2592399
传 真：0572-2592399
开户银行：湖州银行日月城支行
账 号：800025696001428

签字日期：2022.8.5